

证券代码：002453

证券简称：天马精化

编号：2018-067

苏州天马精细化学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收购上海鼎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交易概述

1、2018年6月25日，苏州天马精细化学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天马精化”）的全资子公司华软金信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收购方”）与上海竝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竝新”）、潘东及陆伟签订《关于上海鼎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之股权收购协议》（以下简称“收购协议”），华软金信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以现金680万元人民币收购转让方持有的上海鼎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鼎竝”或“标的公司”）100%股权。华软金信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以自有或自筹资金支付上述股权对价。本次收购完成后，上海鼎竝成为公司的全资孙公司。

2、上海竝新、潘东及陆伟分别持有上海鼎竝 97.06%、1.47%、1.47%的股权。

3、本次收购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关联交易；本次收购不需要经过董事会审议，不需要经过股东会审议。

二、本次交易背景及对上市公司影响

通过收购上海鼎竝，将给公司及旗下华软金信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带来供应链管理领域优质资源，为华软金信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业务提供场景支撑和数据支持。上海鼎竝并入华软金信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后，会将现有的客户服务案例数据积累注入华软金信科技（北京）有限公司的金融云平台，更大程度发挥现有业务的价值。

金融科技是公司发展战略的重要拓展，收购上海鼎竝将进一步拓展市场和客户资源，形成与公司金融科技已有业务板块中的人才、技术、客户、业务等优势互补的效应，促进公司金融科技业务的协同发展，增强公司未来的持续盈利能力，提高公司在金融科技领域的综合竞争力，实现公司的战略转型升级。

三、交易对手方的基本情况

（一）上海竝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08MA1G317G8N
- 2、法定代表人：潘东
- 3、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 4、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安泽路 67-103 号（单）二楼 251 室
- 5、经营范围：投资管理,在信息、软件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咨询,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应用系统的安装及维护,网络工程,计算机软硬件、办公用品、电子产品、仪器仪表的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二) 潘东

身份证号码: 3203111970*****

(三) 陆伟

身份证号码: 3401041971*****

(四) 交易对方与公司及公司前十名股东的关系说明

上海鼎竝、潘东及陆伟与本公司及本公司前十名股东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方面不存在任何关系。

四、标的公司的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上海鼎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在信息、软件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咨询; 计算机系统集成和计算机应用系统的安装及维护; 网络工程; 计算机软件、硬件, 数码产品, 办公用品, 电子产品, 仪器仪表批发; 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2、本次交易前后的标的公司股权结构

本次交易前			本次交易后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
上海竝新	660	97.06	华软金信科技 (北京) 有限公司	680	100
陆伟	10	1.47			
潘东	10	1.47			

3、标的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上海鼎竑是一家专业的商务流程管理软件提供商，拥有竑翼（商务流程管理软件）、竑宇（协作管理软件）两大自有知识产权产品，能够为客户提供“全渠道营销”、“采购管理”、“企业内协同管理”、“售后服务管理”等解决方案，以业务流程为主线整合企业的内外部系统和人员组织，以提升企业运行效率、创造全新业务价值，已积累了 100 多家国内顶尖企业的成功案例。

4、标的公司的财务情况

上海鼎竑的财务报表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编号为“致同会审[2018]第 32DFC0697 号”审计报告。经审计后的合并报表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8 年 1-4 月
营业收入	15,204,000	5,385,300
净利润	46,000	75,500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4 月 30 日
资产总额	7,494,000	6,786,500
负债总额	7,038,700	6,275,700
净资产	455,300	510,800

五、股权收购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概述

本次收购中，华软金信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以支付现金方式购买上海竑新、潘东和陆伟持有的上海鼎竑 100%股权，交易对价 680 万元。

（二）标的股权交易价格及定价依据

1、交易各方同意，2018 年【4】月【30】日为本次交易的审计、评估基准日；根据北京中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编号：中锋评报字（2018）第【123】号）上载明的标的公司评估值，确定本次交易中标的公司估值为【680】万元（以下简称“交易对价”）。

2、本次交易的前提条件：转让方自愿作出的未来一年业绩承诺，即承诺标的公司 2018 年度，经双方认可的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公司进行审计，审计净利润不低于 250 万元。

（三）业绩承诺及补偿方式

1、业绩承诺

转让方承诺，标的公司 2018 年度（即“业绩承诺期”），经双方认可的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公司进行审计，审计净利润不低于 250 万元。

标的公司净利润数按如下标准计算：净利润数指标的公司合并报表中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税后净利润数。

2、补偿方式

（1）如标的公司承诺年度经审计实际净利润低于承诺净利润额

的，则按照实际未完成业绩百分比，收购方减少支付相应的股权转让款。

减少支付的股权转让款的计算公式为： $(\text{承诺净利润额} - \text{实际净利润额}) / \text{承诺净利润额} \times 200$ 万元。若实际净利润额 ≤ 0 元，则按照 0 元计算。

(2) 上述减少支付的股权转让款发生的时限均为双方认可的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公司的审计报告之日起【30】日内。

六、本次收购的风险

(一) 收购整合风险

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的资产规模和业务范围都将得到进一步扩大，盈利能力增强。为更好地发挥协同效应，公司将从经营和资源配置等角度出发，对上海鼎竝在运营管理、财务核算、人力资源、信息化建设等方面进行一定程度的优化整合，能否顺利实现整合尚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但若整合过程中不顺利，将对公司的业务发展带来影响。

(二) 人员流失风险

关键管理人员和核心业务人员是公司生存与发展的根本，也是上海鼎竝核心竞争力的根本所在。随着市场竞争的日益加剧，企业间对人才的争夺也日益激烈，未来标的公司将可能面临关键管理人员和核心业务人员流失的风险，从而削弱标的公司的竞争实力，将对上市公司业务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七、备查文件目录

- 1、《关于上海鼎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之股权收购协议》;
 - 2、上海鼎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审计报告;
 - 3、上海鼎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评估报告;
- 特此公告。

苏州天马精细化学品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六月二十六日